

附件：

湖南文理学院学前教育实习实训楼项目澄清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湖南中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湖南文理学院的委托，对湖南文理学院学前教育实习实训楼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，现对本项目做如下澄清：

一、本项目未设置招标控制单价，招标文件中投标须知前附表 10.2.1 “最高投标限价总价：1466.832739 万元（其中分部分项工程费：10761915.45 元、措施项目费：1607714.55 元、其他项目费：1087551.08 元、税前造价：13457181.08 元、销项税额：1211146.31 元），本项目同时设置招标控制单价，详见工程量清单。投标报价总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总价的，或者投标报价综合单价超过相应招标控制单价的，均为无效投标。”应为“最高投标限价总价：1466.832739 万元（其中分部分项工程费：10761915.45 元、措施项目费：1607714.55 元、其他项目费：1087551.08 元、税前造价：13457181.08 元、销项税额：1211146.31 元），投标报价总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总价的，为无效投标。”

二、异议内容：本项目在投标过程中是否需要配备技术负责人？

回 复：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0.12.8 要求，需要配备技术负责人。

本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与招标文件有不一致之处，以本公告为准。

监督部门：常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

电 话：0736-2919136

招 标 人：湖南文理学院

地 址：湖南省常德市洞庭大道 3150 号

联 系 人：齐先生

电 话：0736-7186063

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南中元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常德市柳叶湖旅游度假区柏林国际 10 幢 1808 号

联 系 人：邓善爱（项目负责人）、余慧敏、何梦姣（专职人员）；

电 话：0736-7315133

